

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0,497,7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4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6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金额
北京太宇国际航空服务有 限责任公司	机票预订	223,102.00
上海阳东影视文化工作室	策划服务	3,417,902.93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表（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金额
北京容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及培训服务	51,001.52
喀什乐动乐听文化传媒有 限公司	道具制作	754,716.98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06,944.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906,1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592,5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单保权持有公司股份 9,999,010 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7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预计数
北京太宇国际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机票预订	30
上海阳东影视文化工作室	制片人服务（以预计参与 4 个项目计算）	50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906,1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592,5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单保权持有公司股份 9,999,010 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829)”变更至“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20号3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20,497,74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修正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20,497,74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杨东签署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拟与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杨东签

署《协议书》，就其投资的南京山意影视文化工作室业务、收入方面事宜进行约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497,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李婧文、王梨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议案、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7-017

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